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
號

承辦人：楊鎧菱

電話：02-7736-7765

電子信箱：kaili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秘(四)字第11241000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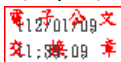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所屬機關(構)學校檔案管理考評要點第四點修正規定、教育部所屬機關
(構)學校檔案管理考評要點第四點修正對照表 附件一 附件二

主旨：修正「教育部所屬機關(構)學校檔案管理考評要點」第
四點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教育部所屬機關(構)學校檔案管理考評要
點」第四點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(含附設醫院、農林場)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



副本：

總務處文書組

